開 會 書 通 知

- 壹、茲訂於民國106年11月10日上午9時整假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22號(本公司員工餐廳)舉行本公司106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會議召集事 由:(一)討論事項:擬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二)臨時動議。
- 貳、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相關說明如下
 -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或支應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在評估資金市場狀況、籌資之速度 及時效性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籌募資金
 - (一) 發行總額度以不超過80,000仟股以內辦理發行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並提請股東會於股東會決議日起1年 内,視公司經營實際需求,分3次發行
 - (二) 發行國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 · 私募股份種類: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私募總金額:以不超過新台幣200,000仟元以内,分2次發行
 - 、每張面額:每張面額新台幣100,000元
 - 、發行期間:暫定不超過3年
 - 、票面利率: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訂定之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說明事項如下:
 -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本公司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參考價格係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 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 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2、本公司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訂定之。理論價格將以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 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可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 3、本公司私募前述有價證券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 定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 4、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發行價格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誇券交易法對 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普通股市價及市場慣例而定,又本公司針對前述私募有價證券之 價格訂定依據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尚不致有重大損害股東權益之情形,其訂定應
 - 5、本次決議之私募有價證券,其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限制,又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滿3年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 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發補辦公開發行同意函及向金管會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 ·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發行之實際價格或每股轉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 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係為順利募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 有每股價格及轉換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者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將於未來年度股東會時依年度營業結果由 股東評估並討論應否減資或其他法定方式彌補虧損。
 - (二)特定人選擇方式:本次決議私募之應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 (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目前擬洽定之應募人暫訂以内部人或關係人及可能參與應募之策略 性投資人為主。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方式必須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瞭解且有利公司未來營運之應募人,達到對公司未來營運能產 生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量的目的,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洽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

(1)内部人或關係人為應募人選擇之方式與目的:目前暫定之應募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港信有限公司、董事長吳政哲先 生、魏玉媚女士、丘世健先生及蘇淑貞女士,係本公司之内部人或關係人,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之了解及可透過其職務或與公司之密切關係,提供其經驗、技術或知識等以協助公司提高效益。

應募人如為内部人或關係人時,其暫定名單如下

應募人	與公司之關係	
港信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吳政哲	本公司董事長	
魏玉媚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女形 ユン 外目	為本公司關係人	
丘世健	為本公司關係人	
蘇淑貞	丘世健之配偶	
黑水水头	為本公司關係人	

應募人之法人股東持股比率佔前十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如下

ſ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ſ	港信有限公司	丘世健	99.99%	關係人
Γ	港信有限公司	張聰順	0.01%	無

- (2) 策略性投資人為應墓人
- A.選擇之方式與目的:應募人之選擇為可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協助本公司營運所需各項管理及財 務資源,提供經營管理技術、加強財務成本管理及協助業務開發及拓展以提升公司競爭優勢
- B. 必要性:因應本公司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為提升營運績效及強化財務結構,並考量強化經營階層穩定性,本次私募 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資金將有助於公司之經營及業務發展,並可改善公司整體營運體質及強化對公司之向心力,故本次 私募引淮策略件投資人實有其心要件
- C. 預計效益:藉由策略性投資人資金挹注,可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並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公司營
- (三)本次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之需求,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及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 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更為確保公司與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 證券。本計畫之執行預計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
 - 2、辦理私募之預計辦理次數、各分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 (1)預計辦理次數、私募之額度:擬於股東會決議日起1年内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以不超過80,000仟股以内,分3次發行,及 國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以不超過新台幣200,000仟元,分2次發行
 - (2)各分次辦理私募資金用途:
 - A. 普通股:3次之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資金之需求
 - B.國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2次之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資
- (3)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強化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避免負債比率上升,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三、本次私募前一年内因辦理股東會全面改選,致經營權發生變動,故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請
- 四、如無法於期限内辦理完成分次私募事宜,或於剩餘期限内已無繼續分次私募之計畫,而原計畫仍屬可行,則視為已收足私募有價證 **巻**ン段款或價款
- 五、本次私募普通股及國内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内容,除私募價格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條件及轉換辦法、發行價格及實際 每股轉換價格、擔保條件、發行股數、募集總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 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授權範圍内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之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 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六、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 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查詢本私募案相關訊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及本公司網址 http://www.juili.com.tw

- 參、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 <u>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u> 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肆、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10月25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 (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伍、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爲「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陸、敬請 察照辦理爲荷。

此 致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 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或定之之 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 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 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更項。 際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數給複本、補充或更項更 ,也就得要求查詢、閱覽、數給複本、補充或更更更 此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 與此一樣與一個, 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 世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 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服語音專線: (02)6636-5566(股票代號: 1512)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第

聯

兑换紀念品簽章處

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

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脟	東	服	務	诵	知
11X		/JPC	47	741	フハレ

□ 一、紀念品	(50元超商禮物卡)於開會當天	會議結束前會場發	美放。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賣 仟股(含)以上】自106年10月25日至11月3日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 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

三、徵求場所自106年10月25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 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

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1512查詢

	106	出	席	通	知	書
親	本股牙	東決力	定親	自出	席を	大公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106年11月10日舉行之106年第 1次股東臨時會,請察照。

此 致

親東

席會 請場

聯理

後席

於辦 股東

股東

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出席簽章處

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6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 (106 時間:106年11月10日上午9時整

地點: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22號(本公司員工餐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 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出席簽到卡 中國信託蓋章處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91) 瑞利(臨)

【附件】

端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票綜合證券 WATERLAND SECURITIES

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 一、端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端利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或其他因應該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考量資金募集之時效性與便利性,擬於不超過普通股80,000仟股及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2億元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並預計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分別分三次及二次辦理。
- 二、國內引進私募制度之立意係為使企業募集資金方式更具彈性,且主管機關對應募人資格、應募資金運用及應募流程均立法加以規範,故企業於洽尊應募人時已充分告知應募人私募有價證券之相關限制,因而企業與應募人雙方應具有足夠資訊及共識以決定引進或參與私募之決策是否有利。
- 三、 該公司董事會擬於 106 年 9 月 6 日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本次私募案尚需經股東會通過始得正式辦理。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該公司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有6席董事席次變動,包含新選任 2 席獨立董事,而有董事席次變動達 1/3 情形,有經營權異動之情事;另該公司本次私募對象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規定之公司內部人、關係人或策略性投資人,此將或有可能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事。餘上所述,該公司符合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規定,故洽請本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四、 公司簡介

瑞利公司成立於 59 年 6 月 18 日,於 83 年 1 月 28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 排牌上市。該公司主要經營各種車輛飯金零件、模具及治具,及前這飯金零件之模具與檢具之生產及銷售,近年因受國產車市場不斷萎縮,追帶影響汽車零件需求,及國內追口車市場不斷成長等因素,致使獲利持續虧損、為尋求新營運成長動能亦規劃導覓可能的策略合作夥伴,擴大公司經營範圍,增加公司整體競爭力及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

五、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之必要性說明

該公司 103 年~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3,936,329 仟元、4,096,907 仟元、4,190,527 仟元及 1,287,454 仟元;103 年~105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稅後損益分別為 (228,976)仟元、(152,746)仟元、(113,158)仟元及(204,092)仟元;另該公司 105 年及 106 年上半年度之終彌補虧損分別為 664,146 仟元及 868,238 仟元。

為因應未來之轉型及發展策略並儘快轉虧為盈,備安營運資金實為重要,若無法取得資金,將無法順利推展相關業務,屆時恐需向金融機構融資支應,惟依該公司近幾年之營運掀況觀之,目前將不易取得有利之融資條件與所需資金;此外,即便可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此將使該公司之財務結構惡化且利息支出將進一步侵蝕獲利;另考量該公司近年來之營運續效及現況,恐難獲得資本市場投資人青睐,故無法以公開募集方式籌資,而使資金募集計畫難以實現。綜上,為有效達成資金募集之計畫並順利取得資金,該公司採行私募方式轉理,應有其必要性。

六、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本次辦理私募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改善財務結 構或其他因應該公司未來發展資金之需求,預計解有助於營運策略之推展, 並達到營運穩定與逐步成長之目標,此將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一)私募案發行程序之合理性

經查閱該公司所擬具本次董事會關於私募案之會議資料,其議案討 論內容、定價方式、應募人之選擇方式等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 規定,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採行私募理由之合理性

考量該公司如透過公開募集方式籌資,以其營運及獲利現況、發行 市場狀況等,實不易於短時間內順利募足所需資金,故採私募方式於短 期內取得所需資金,而不採行公開募集方式辦理,實有其合理性。

(三)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之合理性

為維持財務結構健全及減少利息支出對公司獲利之侵蝕,該公司透 過辦理私募普通股取得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可減少向 金融機構融資需支付之利息費用,故其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尚屬合理。

(四)私募造成經營權移轉之合理性

此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應募對象若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則無經營權 變動之虞;若對外尋求策略性投資人,該公司將選擇可提供目前營運所 當財務資源、經營管理技術、財務成本管理等方式,進而協助該公司降 低成本、擴大市場占有率及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 以期增加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另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 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有助於穩定公司之經營。準此,倘未來經營權若因而發生移轉,對於該公司之業務、 財務及股東權益應屬正面之助益。

七、 應募人之選擇與其可行性及必要性之評估

該公司本次私募業為爭取時效性,故選擇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6條第一項所定之公司內部人、關係人或策略性投資人為應募人,考量該公司急需資金挹注,俾便提昇營運績效及股東權益,符本私募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據以執行,故其應募人之選擇具可行性及必要性。

八、 未來經營權移轉後對該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由於該公司本次私募應募人規劃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第一項所定 之公司內部人、關係人或策略性投資人,該公司經營團隊將以穩定經營權為 首要目標,但仍不全然排除未來恐有經營權發生變動之可能,惟經由本次私 募案取得資金,有利公司未來規劃尋覓可能的策略合作夥伴,擴大公司經營 範圍,有助於改善公司獲利並提昇股東權益,對該公司之業務發展應具正面 之效益。

此外,該公司在本次私募募集資金,可避免過度倚賴銀行融資,能有效 控制負債比率與節省利息費用,避免增加財務風險。另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 之訂定條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 80%訂定及本次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 價格之訂定將不低於理論價格之 80%,理論價格將以滿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 件中包含之各項權利而擇定之計價模型定之,故其私募價格之訂定尚屬合 理,對股東權並影響應屬有限。未來在私募資金挹注後,可在穩健之財務結 構下,積極拓展業務,對公司之永續經營實有助益,故本次私募案對該公司

九、 評估意見總統

本承銷商檢視該公司本次私募案所擬具之董事會議事資料,其議案內 客、程序、採行私募之理由、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等,尚無違反規定或顯不 合理等情事。復綜合考量辦理私募應募人之選擇、訂價策略、經營權變動後 對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之影響等因素,該公司本次辦理私募案應具必要性 及合理性。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總經理 高武忠



中 華 民 國 一 ○ 六 年 九 月 五 日 (本用印催限端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使用)

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爲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 年11月10日舉行之106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 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7(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 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爲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 簽名或蓋章 1.擬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2.臨時動議。 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爲全權委 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 簽名或蓋章 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受託代理人 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諸將出席證(或出席答到卡)審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關 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瑞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瑞利企業股份限公司 106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臨時會日期 106 年 11 月 10 日

		股東臨時會日期 106 年 11 月 10 日	
序號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	
1	港信有限公司	聯洲企管顧問(股)公司及全省處理徵求事	
2	丘世健	主要徵求場所地址	電 話
3	許建華	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 6 號 1 樓、3 樓(重慶南路口花旗銀行旁)	(02)2382-5390
4	陸治隆	台北市大同區保安街 76 號(六和香鋪)(延平北路口)	(02)2557-1730
5	楊侁達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84-1號(億順彩券行)(安東市場旁)	(02)2735-0587
6	曾士豪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3 段 217 巷 3 弄 6 號 1 樓	(02)2721-2403
7	王志中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427 號(信傑鎖店)(松山路口)	(02)2762-8708
8	洪嘉聰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 324 號 1 樓(元祥文具行)	(02)2834-1768
9	陳雅令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 413 號(清興廚藝)(金龍路口)	(02)2790-9393
10	曾小珍	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 151 號(文化中心斜對面)(EnjoyBook)	(02)2252-2955
11	曾瓊玉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 68 號 1 樓(順寶電器行)	(02)2942-2700
12	蔡憶鈴	新北市三重區力行路2段152號(旭隆機車行)	(02)2287-7143
13	陳加仁	基隆市成功二路 99 號(阿友檳榔)(24 小時營業)	0936-058397
14	陳建甫	桃園市桃園區文化街 83 號(南門市場)	(03)333-2005
		新竹市東區食品路 114 巷 4 號	(035)268-390
		台中市北區梅亭街 21-2 號 1 樓(37 號後面)	(04)2230-9676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2段153號(有學書局)(彰化戲院轉角)	(04)725-8207
		嘉義市西區世賢路 4 段 32 號(新民路與民生南路中間)	(05)283-0079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2段113號(鴻宇光學(望眼鏡)旁)	(06)275-3049
		高雄市三民區褒揚街 297 號(慈航嬰兒用品店)	(07)350-2867
		高雄市三民區嫩江街 54 號(後驛鳳鳴電台斜對面)(雲雀繡眉)	(07)316-0446
		屏東縣屏東市德豐街 200 號(民進黨部正後面)	(08)736-2512
		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及全省處理徵求事	務場所
		主要徵求場所地址	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80 號 B1	(02)2388-8750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48 號-Toffee 服飾(民生松江路口)	(02)2542-9368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5 號 1 樓(統一證正對面)	0958-327-999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116 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文山區景文街 41 號(Clare 服飾店)	(02)2935-5555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 29 號(柯達照相館-中影店)	(02)2256-1049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 591 號(金鴻興鐘錄行)	(02)2927-0606
		新北市土城區裕生路 83 巷 21 號(樂利國小旁)	(02)2265-5723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 118 號(弘爺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225 巷 23 弄 12 號(台北富邦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桃園市中山東路 83-85 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03)332-4887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 97 巷 8 號(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 184 號 1 樓(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 133 巷 19 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市華山路 273 巷 9 號(漁市場旁)	(04)722-4778
		彰化縣員林市大仁街 1號(江瑞演服務處旁)	(04)834-4546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 123 號(近中山路口第三家)	(05)222-2705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 45 巷 5 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 50 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及全省處理徵求事	
		主要徵求場所地址	電話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06 之 2 號 (元大隔壁)	(02)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 155 巷 6 號 1 樓 (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2706-3889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旁)	(02)2827-9151
		新北市板橋區五權街 65 巷 10 號 (五權公園口)	(02)2954-4325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 52 巷 23 號 1 樓 (秀朗國小前)	(02)2920-8426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 70 巷 2 號 (阿耀的店旁巷)	(02)2993-1020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 49 之 1 號 (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2980-4817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 87號 4樓之 15 (仁愛眼鏡 4樓)	(02)2425-7224
		新竹市北大路 305 巷 8 號 (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 25 號	(03)426-0715
		桃園市泰成路 25 號 (市府旁土改所對面)	1 1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 20 鄰華夏路 101 號	(037)627-163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 217號 (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彰化市晚陽路 260 巷 2 號 (地下道旁)	(04)726-0060
		嘉義市忠義街 68 號	(05)222-3203
		台南市西門路二段 407 號 1 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54+++MFT1m07m2/41m-4-1	(00)000 1100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輔仁路口轉入)	(07)723-1100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 27 號 (輔仁路口轉入)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98 號 (近仁愛街王品旁) 屏東市中正路 131 號 (秀波股務)	(07)723-1100 (07)237-9898 (08)765-7277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